

关于为“首誉-江海-弘阳置地 2020 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首誉光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将自 2020 年 12 月 4 日起在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为“首誉-江海-弘阳置地 2020 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弘阳置地尾款 ABS”)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持有深圳 A 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可以参与“弘阳置地尾款 ABS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“弘阳置地尾款 ABS”设立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0 弘阳 A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285”，到期日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。次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0 弘阳 B”，证券代码为“137286”，到期日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。

三、“20 弘阳 A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，“20 弘阳 B”的单笔成交申报最低数量为 10000 份。

四、 对首次参加“弘阳置地尾款 ABS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

示书。

五、“弘阳置地尾款 ABS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业务指引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20 年 12 月 1 日